

证券代码：300198

证券简称：纳川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8-134

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股东张晓樱女士通知，获悉张晓樱女士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张晓樱	否	1 股	2017 年 1 月 3 日	2018 年 8 月 17 日	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00000105%
张晓樱	否	1 股	2016 年 12 月 12 日	2018 年 8 月 17 日	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00000105%

注：为降低融资风险，张晓樱女士归还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江证券”）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的部分融资负债，并相应做购回 2 股操作。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张晓樱女士共持有公司股份 95,240,28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9.23%，累计质押股份 86,649,997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90.98041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8.399992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日